



許壽裳

亡友魯迅 印象記

魯迅

行發社版出嶠峨



著 裳 壽 許

記 象 印 迅 魯 友 亡



行 發 社 版 出 嶺 峨

月 十 年 七 四 九 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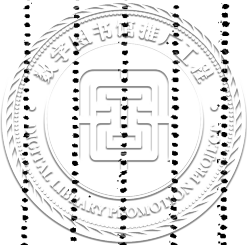


3 0661 5289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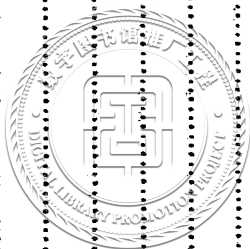
44274

目次

小引	(一)
一 剪辮	(二)
二 屈原和魯迅	(五)
三 雜談名人	(二)
四 『浙江潮』撰文	(一五)
五 仙台學醫	(一八)
六 辦雜誌・譯小說	(二三)
七 從章先生學	(二七)
八 西片町住屋	(三三)
九 歸國在杭州教書	(三六)



一〇	入京和北上	(四〇)
一一	提倡美術	(四四)
一二	整理古籍和古碑	(四六)
一三	看佛經	(五〇)
一四	筆名魯迅	(五七)
一五	雜談著作	(六一)
一六	雜談翻譯	(六六)
一七	西三條胡同住屋	(七一)
一八	女師大風潮	(七五)
一九	三一八慘案	(八〇)
二〇	廣州同住	(八四)
二一	上海生活—前五年(一九二七—一九三一)	(八九)
二二	上海生活—後五年(一九三二—一九三六)	(九六)



二三	和我的交誼·····	(一〇六)
二四	日常生活·····	(一〇七)
二五	病死·····	(一〇八)
	讀後記(許廣平)·····	(一〇九)



小引

魯迅逝世，轉瞬快到十一周年了。那時候我在北平，當天上午便聽到了噩音，不覺失聲慟哭，這是我生平爲朋友的第一副眼淚。魯迅是我的畏友。有三十五年的交情，竟不幸而先歿，所謂「既痛逝者，行自念也」。因此陸續寫了十多篇紀念的文字，如「懷亡友魯迅」，「懷舊」，「魯迅的生活」，「回憶魯迅」，「關於「弟兄」」，「魯迅和民族性研究」，「民元前的魯迅先生序」，「魯迅詩集序」，「魯迅的幾封信」等，都是「言之未盡，自視歛然」。近來，好幾位朋友要我寫這印象記，我也覺得還有些可以寫的。只是碌碌少暇，未能握筆，最近景宋通信也說及此事，有「回憶之文，非師莫屬」之語，我便立意隨時寫出，每章只標明目次，不很計其時間之先後。可惜現在身邊沒有「魯迅全集」，有時想找點引證，多不可得，這是無可奈何的！



一 剪辮

一九〇二年初秋，我以浙江官費派往日本東京留學，初入弘文學院豫備日語；魯迅已經在那里。他在江南班，共有十餘人，也正在預備日語，比我早到半年。我這一班也有十餘人，名爲浙江班，兩班的自修室和寢室雖均是毗隣，當初却極少往來。我們二人怎樣初次相見，談些什麼，已經記不清了。大約隔了半年之後吧，魯迅的剪辮是我對他的印象中要算最初的而且至今還歷歷如在目前的。

留學生初到，大抵留着辮子，把它散盤在額門上，以便戴帽。尤其是那些速成班有大辮子的人，盤在頭頂，使得制帽的頂上高高聳起，形成一座富士山，口裏說着怪聲怪氣的日本話。小孩們見了，呼作「鏘鏘波子」。我不耐煩盤髮，和同班韓強士，兩個人就在到東京的頭一天，把煩惱絲剪掉了。那時江南班還沒有一個人剪辮的。原因之一，或許是監督——官費生每省有監督一人，名爲率領學

生出國，其實在東毫無事情，連言語也不通，習俗也不曉，真是官樣文章——不允許吧，可笑的是江南班監督姚某，因為和一位姓錢的女子有姦私，被鄒容等五個人闖入寓中，先批他的嘴巴，後用快剪刀截去他的辮子，挂在留學生會館裏示衆，我也興奮地跑去看過的。姚某便只得狼狽地偷偷地回國去了，魯迅剪辮是江南班中的第一個，大約還在姚某偷偷回國之先，這天，他剪去之後，來到我的自修室，臉上微微現着喜悅的表情。我說：「阿，髻壘一新！」他便用手摩一下自己的頭頂，相對一笑，此情此景，歷久如新，所以我說這是最初的，而且至今還歷歷如在目前的一個印象。

魯迅對於辮子，受盡痛苦，真是深惡而痛絕之，他的著作裏可以引證的地方很多，記得「吶喊」便有一篇「頭髮的故事」，說頭髮是我們中國人的寶貝和冤家。晚年的「且介亭雜文」裏有云：

「對我最初提醒了滿漢的界限的不具書，是辮子。讀辮子，是砍了我們古人的許多頭，這才種定了的，到得我有知識的時候，大家早忘却了血史，反以為全留乃是長毛，全剃好像和尚，必須剃一

點，留一點，才可以算是一個正經人了。而且還要從辮子上玩出花樣來；……」（病後雜談之餘）

魯迅回國之後，照例裝假辮子，也受盡侮辱，同書裏有云：

「『不亦快哉！』——到了千九百十一年的一雙十，後來紹興也掛起白旗來，算是革命了。我覺得革命給我的好處，最大，最不能忘的是我可以從此昂頭路項，慢慢的在街上走，再不聽到什麼嘲罵。幾個也是沒有辮子的老朋友從鄉下來，一見面就摩着自己的光頭，從心底裏笑了出來道：哈哈，終於也有了這一天了。」（同上）

魯迅的那篇絕筆「因太炎先生而想起的二三事」（魯介亭雜文末編）有云：

「……假使都會上一個拖着辮子的人，三十左右的壯年和二十上下的青年，看見了恐怕以為珍奇，或者竟覺得有趣，但我却仍然要憎恨，憤怒，因為自己是曾經因此喫苦的人，以剪辮為一大公案的緣故。我的愛護中華民國，焦唇敝舌，恐其衰微，大半正為了使我們得有剪辮的自由。假使當初為了保存古迹，留辮不剪，我大約是決不會這樣愛她的。」

看了上面所引，魯迅在初剪辮子的時候，那種內心的喜悅，也就可以推測，無怪不知不覺地表現到臉上來了。

二 屈原和魯迅

魯迅在弘文學院時，已經購有不少的日本文書籍，藏在書桌抽屜內，如拜倫的詩，尼采的傳，希臘神話，羅馬神話等等，我看見了這些新書中間，夾着一本綫裝的日本印行的『離騷』——這本書，他後來赴仙台學醫，臨行時贈給我了——稍覺得有點奇異。這也是早期印象之一。他曾經對我說過：『「離騷」是一篇自敘和託諷的傑作，「天問」是中國神話和傳說的淵藪。』所以他的『中國文學史』上，關於『離騷』有這樣的話：

「其辭述已之始生，以至壯大，迄於將終，雖懷內美，重以修能，正道直行，而橫譴謫。於是放言遷想，稱古帝，懷神山，呼龍虬，思佚女，申紓其心，自明無罪，因以諷諫。文述占於靈氣，問於巫咸，無不勸其遠游，毋懷故宇。於是馳神縱意，將翺將翔，而瞻懷宗國，終又奮死而不忍去也。」

他的『中國小說史略』上，關於『天問』說：

「若求之詩歌，則屈原所賦，尤在「天問」中，多見神話與傳說，如「夜光何德，死則又育？厥利維何，而願寃在腹？」「鯀何所營？禹何所成？康回馮怒，地何故以東南傾？」「崑崙縣圃，其尻安在？增城九重，其高幾里？」「鮫魚何所？魃誰焉處？羿焉彀日？烏焉解羽？」是也。」

記得郭沫若先生著『莊子與魯迅』一文，說魯迅熟於『莊子』，就其文章中慣用『莊子』的詞句摘了好多出來，這話是確當的。魯迅又熟於『屈子』，我也仿照就其幾首舊詩中，很粗略地摘一點出來，以見一斑。其中有全首用騷詞，如：

「一枝清采妥湘靈，

九畹貞風慰獨醒，

無奈終輸爾艾密，

却成遷客播芳馨！」

此外，如：

詞 句 詩 題

著作年分

荃不察	自題小像	一九〇三
扶桑	送增田涉君歸國	一九三一
美人不可見	無題	同上
浩歌	同上	同上
佳人	送O E君攜蘭歸國	同上
遠送者	同上	同上
湘靈	湘靈歌	同上
浩蕩	無題	一九三二
洞庭木落	同上	同上
渺渺	同上	同上
春蘭秋菊	偶成	同上
華燈	所聞	同上
玄雲	無題二首	同上

憫悵

同上

同上

無女耀高丘

悼丁君

一九三三

蛾眉

報載患腦炎戲作

一九三四

素女

同上

同上

芳草變

秋夜有感

同上

又魯迅采作『彷徨』題詞的是：

「朝發軔于蒼梧兮，

夕余乘乎縣圃。

欲少留此靈瑣兮，

日忽忽其將暮。

吾令羲和弭節兮，

望崦嵫而勿道。

路曼曼其修遠兮，

吾將上下而求索。」

這八句正寫升天入地，到處受阻，不勝寂寞徬徨之感。

又魯迅在北平阜成門內，西三條胡同寓屋書室，所謂「老虎尾巴」者，壁上挂着一副他的集騷句，倩喬大壯寫的楹聯，其文爲：

「望崦嵫而勿道；

恐鶉鴉之先鳴！」

這表明格外及時努力，用以自勵之意。

我早年和魯迅談天，曾經問過他，「離騷」中最愛誦的是那幾句？他便不假思索，答出下面的四句：

「朝吾將濟于白水兮，

登閼風而橫馬。

忽反顧以流涕兮，

哀高丘之無女！」

依我想，「女」是理想的化身。這四句大有求不到理想的人誓不罷休之意，所以下文還有「折瓊枝以繼佩」之句。

至於說「天問」是中國神話和傳說的淵藪，也是正當的。可惜書中至今還有未得其解的地方，自近年來，卜辭出土，新證遂多，使難以索解之文漸次明白了。例如王國維先生攷定了山海經中屢稱帝俊，俊就是帝嚳；又所說王亥（大荒東經）確是殷代的先祖。於是「天問」中，「該秉季德……恆秉季德……」，足以證明了「該」即王亥，乃始作服牛之聖。「恆」是玉恆，也是殷的先祖。所以王先生說：

「王亥與上甲微之間，又當有王恆一世，以「世本」「史記」所未載，「山經」「竹書」所不詳，而今於卜辭得之；「天問」之辭，千古不能通其解者，而今由卜辭通之，此治史學與文學者所當同聲稱快也。」

三 雜談名人

二十世紀初年，我國譯界負盛名的有兩人：曰嚴復，曰林紓。魯迅受過這兩人的影響，後來却都不大佩服了。有一天，我們談到『天演論』，魯迅有好幾篇能夠背誦，我呢，老實說，也有幾篇能背的，於是二人忽然把第一篇『察變』背誦起來了——

「赫胥黎獨處一室之中，在英倫之南，背山而面野，極外諸境，歷歷如在几下。乃懸想二千年前，當羅馬大將愷撒未到時，此間有何景物：計惟有天造草昧，人功未施，其蕃微人境者，不過幾處荒墳，散見坡陀起伏間；而灌木叢林，藜藿山麗，未經刪治如今日者則無疑也。……」

魯迅到仙台以後，有一次給我通信，還提及『天演論』，開個玩笑。大意是說仙台氣候寒冷，每天以入浴取暖。而仙台浴堂的構造，男女之分，只隔着一道矮的木壁。信中有云：「同學陽狂，或登高而窺裸女。」自注：「昨夜讀『天演

論」，故有此神來之筆！」

嚴氏譯『天演論』，自稱達指。爲什麼稱達指呢？只要取赫胥黎的原本——『進化和倫理學』，和嚴氏所譯一對照，便了了然。原本中只是一節，而譯本擴充爲一篇。達是達了，究竟不能說是譯書的正法。他又譯穆勒的『名學』，亞丹斯密的『原富』，斯賓塞的『羣學肄言』，甄克思的『社會通詮』，較爲進步。總之，他首開風氣，有筆路藍縷之功。魯迅時常稱道他的『一名之立，旬月踟躕，我罪我知，是存明哲』，給他一個輕鬆的綽號，叫做『不佞』。——魯迅對人，多喜歡給予綽號，總是很有趣的。後來，我們讀到章太炎先生的『社會通詮商兌』，有云：

「就實論之，嚴氏固略知小學，而於周秦兩漢唐宋儒先之文史，能得其句讀矣。然相其文實，於聲音節奏之間，猶未離於帖括。申天之態，回復之詞，載飛載鳴，情狀可見，蓋俯仰於桐城之道左，而未遑其庭廡者也……」

從此魯迅對於嚴氏，不再稱『不佞』，而改稱『載飛載鳴』了。